

双面佳人

王琰小说集

SHUANGMIAN JIAREN

(美)王琰◎著



王

琰



九州出版社
JIUZHOU PRESS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双面佳人

（美）王琰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双面佳人 / (美) 王琰著. — 北京 : 九州出版社,
2012.8

(世界华人文库. 第2辑)
ISBN 978-7-5108-1583-6

I. ①双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—现代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—现代 IV.
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180262 号

双面佳人

作 者 (美) 王琰 著

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

出 版 人 徐尚定

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(100037)

发行电话 (010)68992190/2/3/5/6

网 址 www.jiuzhoupress.com

电子信箱 jiuzhou@jiuzhoupress.com

印 刷 北京广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6 开

印 张 13.5

字 数 233 千字

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08-1583-6

定 价 26.00 元

目 录

第一辑 爱之路

- 3 / 女大当嫁
- 15 / 你往何处去
- 31 / 白色谎言

第二辑 沙漠和伊甸园

- 51 / 双面佳人

第三辑 爱与死的鏖战

- 97 / 证据

第四辑 同是天涯沦落人

- 123 / 红叶公寓里的中国女人
- 133 / 情人节礼物
- 139 / 刘博士的人生哲学
- 153 / 同是天涯沦落人

第五辑 最后的爱情

- 167 / 黄房子之恋

- 208 / 后 记

第一辑 爱之路

一切感情都可以导致爱情，

导致热烈爱慕。

一切的感情：憎恨，怜悯，冷漠，友谊，畏惧，

——甚至蔑视。

是的，一切的感情……

只是除了感谢以外。

——屠格涅夫

女大当嫁

一

谁都不记得他的名字，只知道他姓苏，是数学系教书很出色的华裔教授，便跟着叫苏教授。苏教授有一众所周知的特点：爱请客，尤其爱请华裔男学生的客。时间一长，那些被请过客的，看到新来学生，交流的已不再是：下学期选修什么课，或打算跟哪个导师的问题，而是“见过苏教授了吗？”被问的新学生并不局限于数学系，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，直到在信箱里看见苏教授亲笔书写的邀请信，可是，苏教授为何要请学生的客呢？

苏教授请客，是从拿到终身教授的永久聘书开始的。那年，他奋斗到美国教育界一纸终身聘书，和苏夫人的婚姻却走到了尽头。苏夫人临走前微笑着说：“现在你事业有成，我们好聚好散吧。”苏教授仍有不舍之意，嗫嚅道：“你看，我教授也评上了。我们最艰难的时候都已过去。你……不能看在如樱的份上，再想想？”苏夫人说：“如樱是我的女儿我当然不舍得，可我们之间还有什么好想的？若不是为帮你度过评教授这一关，我早走了。”苏夫人三年前移情别恋，那个比她小五岁的营养师，在用配方精心调理好她的厌食症的同时，也唤醒了她沉睡的爱情……那一年，苏教授唯一的女儿如樱十四岁。苏夫人临走前对苏教授只有一个请求：“一定要为女儿找个好丈夫。女大当嫁。”她说：“对一个女人而言，找到一个如意郎君比什么都重要。”苏夫人走的第二年，苏教授就开始请客，旁敲侧击地询问被请学生的家庭背景、未来志向等。因为当时如樱还小，每次请客都不了了之。他似乎更急于以这种形式摆脱离婚的空寂和无所适从之感。

如樱高中毕业那年，北方几所名校分别给她发来通知书。苏教授不受名牌诱惑，

对女儿一锤定音：在爸爸的学校念。

如樱就读计算机系，十八岁的少女发育得腰圆膀粗，足足比父亲高半个头。也就是从那年，苏教授请客时开始含蓄地提到女儿。他深情地说，我女儿也在这所大学，在计算机系。一句话，使众多接受过请客的男生茅塞顿开，苏教授请客是醉翁之意不在酒。后来，有男生悄悄去计算机系辨认。当时，计算机系还有一位来自杭州的女留学生苏晓，长得颇具姿色。她不断被那些莽撞而神秘的问话所干扰，你姓苏？苏东坡的苏？嗯……数学系苏教授的苏？不是舒服的舒对吗？她莞尔一笑，道，我姓苏，苏小小的苏。

那些男生，以为认准对方姓苏便是苏教授之女，一概心怀憧憬，甚至，暗暗呼唤对方“小小”。“小小”两字随舌尖上下悠悠一动，心旌已一阵摇荡，仿佛西湖名妓还魂与他一续前缘。那段时间，苏教授请客，如樱一概不出席。为“小小”而去的男生们争风吃醋，使尽浑身解数。一次，两个不同学科的留学生暗中妒忌对方才能，先发生口角；继而是漫无边际的人身攻击；最后，在苏教授的劝解下，愈演愈烈，几乎大打出手。苏教授回家时带着一肚子闷气，女儿如樱从计算机前抬头，道：“下次……带我一起去。”说罢，眼里掠过一丝渴慕的光——它，使苏教授深感陌生。请客四年，似乎在这一刻才真正看清女儿容貌。女儿长大了，成熟得有点不是他想象中的样子。他想象中的女儿应该什么样子？说不上，只是固执地觉得不应是现在这副早熟模样。

二

苏如樱和同班男生大卫的地下约会始于四年前，即苏教授夫妇离异、苏教授开始以请客驱逐寂寞那年。大卫对如樱说的第一句话是，我父母也离婚了。他说话时眼神平静，如樱忧郁无助的心，霎时像寻找到依靠。她轻轻吁口气，把头靠在他肩膀上。

大卫是个内向温和的男孩，平时喜欢看书写诗。他说他最崇拜的作家是海明威。只要一谈起海明威，他的话就特别多，想象力也异常活跃。一次，他神往地呓语：他在十九岁时的恋人应该是一位护士。如樱听后不解，说，她不喜欢做护士，她再怎么走投无路也不会选择去当护士。大卫淡然道，她不喜欢自有别人喜欢。这是他们相恋以来的第一次不快。那年，她十七岁，正在走近十九岁，大卫排斥的口吻深深地刺伤了她。那年，两人又为报考哪所学校，上什么专业等问题出现分歧。如樱

无论从学校还是专业都必须听从父亲安排；大卫思量再三，在学校上妥协，却选择英文系。

一个学计算机，一个读英美文学，今后的空间还有多少属于他们的共同语言？如樱顿感一阵恐慌，如同十四岁那年母亲的骤然离去。

如樱发觉自己爱上大卫，恰是在真正失去大卫那年——十八岁。入学不久的大卫突然留下一封信，退学从军。还记得我那句，在十九岁时的恋人应该是一位护士吗？他在信中说：我去了，去做一名军人——像当年的海明威，开一辆白色救护车，奔驰在炮火纷飞的战地……大卫走了，从此杳无音信。如樱度过最初难熬的相思后，赌气想另找男友。同系比她大五岁的苏晓仿佛一眼洞察她的心事，问，看到那些来找我的男生了吗？其实他们都是冲你来的。你父亲是不是在数学系做教授？回去问问他就明白了。

苏教授在一个星期六的中午，带女儿一起去请客了。出发前，他没告诉女儿真相，只假装随意地说跟几个学生聚聚。如樱呢，心知肚明，仍装糊涂，并没听从苏晓的建议，对父亲追根究底。

那天，如樱浓妆艳抹得根本不像一个学生。苏教授临出门，迟疑地问：“你……非把嘴唇搞得那么刺眼？”如樱推一把父亲，说：“走吧，两口菜一吃不就没了？慌什么？我妈年轻时不这样惹人注目，你能跟她搞对象？”苏如樱不知怎么就提起了母亲。想她了？四年来，母亲给她的信、寄的生日卡和玩具统统原物退还。母亲仍一如既往地写信，但她从不拆看。可是，她突然很想知道母亲都说了些什么。很想告诉母亲有关大卫、有关父亲请客、有关她青春期的种种疑问：比如，是否该把嘴唇涂得这样艳红？是否该穿超短裙？是继续等待大卫，还是与其他男孩约会？她如此着急地渴望其他男孩出现，使她对过去近四年的初恋产生了怀疑——她是否真的爱过大卫？她很想听听母亲的分析，为何大卫刚走，她就迫不及待地想把自己嫁出去了呢？

“爸，”如樱拽住父亲胳膊，小声好奇地问：“我妈走了，你为什么不想再恋爱？”

“别在我面前提她。”苏教授请客前的好心情被彻底破坏。

“我没提她，是说你，爸，我在过问你的私事，你的终身大事。”如樱调皮道。

“管好你自己的事就行了。”苏教授沉着脸说。

“爸，”如樱吞吞吐吐地问：“你说我在性格情感方面是像你呢？还是像我妈多一点？”

苏教授充耳不闻。车子就停在自家小楼的草坪前，在太阳光里反射着灼目的白光。苏教授斜穿过小径。走近车子时，一只美国南方常见的夏蝉，从栖息的树林深处振翅而出，聒噪着，从他眼前一掠而过，忽地带出一道金线来。苏教授一阵头晕，额头冒出细密的汗珠。如樱在他身后小跑，嘴里嚷着什么，他一概听不见。

“爸，答应我，不要对那些学生说我是你的女儿。”女儿擦得香喷喷的一张脸凑近他，说。苏教授从口袋里掏出钥匙时，回头，仔细瞧了瞧女儿，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不是嫌我口红擦得太艳么？不想丢你的脸，满意了吧？”女儿朝父亲一眨眼，钻进车子。

被苏教授请去中国餐馆“一品香”的三位新生，分别来自社科系、物理系和化学系。他们赴约前曾找过苏晓，暗自倾心，认定她即是寻觅多年的另一半。苏教授领着女儿出现时，三人大跌眼镜，难以置信地辨认苏如樱，随即紧张地等待着，生怕苏教授介绍她——就是他的宝贝女儿。苏教授果然听从女儿建议，淡淡一指苏如樱，只说：“计算机系的，你们……都算校友罢。”三人这才轻舒口气，直把苏如樱当做受“小小”差遣来的参谋，心里甜蜜而又忐忑。谁都知道，苏教授请客向来只一人做东。如今，突然增加一位来自计算机系的女生，再傻的人也能猜出，苏教授之女准备抛绣球了，而接绣球的对象将从他们三位中开始筛选。

三人紧锣密鼓地在脑中盘算推销自己的手段，一时，餐桌气氛犹如考场。苏教授大为困惑。“吃，趁热吃，大家动筷啊。”他催促，一转脸，见身旁的如樱正抿紧嘴巴，眼睛肆无忌惮地在三人脸上溜来溜去。男生们被盯得不自在，又不敢掉以轻心，唯恐得罪“小小”派来的侦探。苏教授正想训斥女儿，如樱蓦地从座位上站起，离席而去。苏教授追出门外，铁青着脸，问：“吵着要来，来了又走，你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？”

苏如樱站在人潮汹涌的餐馆门口，任由父亲责备。她嘴唇上的口红不知何时已经消失，脸色苍白忧伤。

“爸爸，你今后不用再费心请客了，我……不会看上他们的。”她悠悠地说。只有面对几张毫不相干的脸，才知道自己的寂寞有多深。她怎能忘记大卫？

苏教授的请客意图被女儿一语戳穿，张口结舌，不知从何解释。

“我心里早有人了。”苏如樱直视着父亲。

“他是谁？”

“他……说了你也不认识，反正，不是你四年来请过的客人。”苏如樱极目远方，

喃喃道，眼里注满了泪水。她在那一刻，突然知道了爱情——它，却已永远地抛弃了她。

三

最早传出苏教授之女行为古怪、有点不正常的，正是这三位被请客之一、社科系的硕士生小马。小马那天走出“一品香”餐馆，呼吸着空气里花的馨香；五月的阳光仿佛直射进他的心里，把他对“小小”朦胧的爱情催温了。他信心陡增，直奔计算机系，看着苏晓清澈的眼眸，说：“不管你是不是苏教授的女儿，我爱你。”

苏晓和小马的恋爱是从谈苏如樱开始的。通过苏晓，小马侧面了解了苏如樱和大卫的初恋，以及苏如樱对大卫的刻骨相思。苏如樱独来独往，常坐在学校的假山背后，口中念念有词；苏如樱喜欢在地上、墙上或书桌上涂抹。她只写两个字：大卫。苏如樱还爱盯男生的梢，只要哪个男生的年龄、外貌、气质与大卫接近，她就尾随其后，风雨无阻。“苏如樱害相思病了。”两人一致认同，并开始对外散布传言。后来，一位在社科系任教的华裔青年助教，也在某次聚会中泄露口风。他说，数学系苏教授的女儿上过我的课，话未完，立刻有人问：“听说她有点那个……不对劲，是不是？”

“嗯……”社科系教授支吾道：“有点吧。”

怎么办呢？人们紧追不舍，目光集中在他身上。他又说：“其实也没什么。”尽管社科系教授不想成为搬弄是非、传播谣言之人，那欲言又止的三个字“有点吧”，恰恰成为对如樱精神症状最具权威的评价。连社科系教授都说苏如樱有点问题，她肯定正常不了。很快，有关苏教授之女的各种流言，在学生中广泛传开。

听到谣传的苏教授震惊、愤怒，情绪激动到极点。如樱是他的女儿，她有什么问题，做父亲的最清楚。那天请客不欢而散，如樱当晚披露了和大卫长达四年的感情历程。她说，是大卫帮助她走出家庭破裂的阴影。这句话，使苏教授深感惭愧。四年来，他忙于教学、忙于各种社交活动，还忙于请客。他忙得不让自己有一丝喘息，以此期望能躲开灵魂深处的无底黑洞，忘却前妻移情别恋所强加给他的人生耻辱。那四年，正是女儿最需要关心爱护之时，他却用这些忙，和女儿深深地隔开了。他们各自寻找治愈伤痛的良药，寻找修补心灵的秘方。他成功了。随着时间的流逝，一颗苦闷的心日趋宁静，似乎又能重享生活乐趣。如樱呢？绕了一圈，回到老路，

甚至比四年前更糟。“爸，我想转到英文系去。”这是如樱在那晚说的最后一句话。

谣言传出前，女儿已转入英文系，在家不是看书就是写字。英文系的学生嘛，自然以看书、写文章为主。苏教授并没觉得女儿有什么不妥，相反，又在心底筹谋下一次的请客名单；直到，听见有关女儿相思病等议论……盛怒过后，被一种恐惧攫住。那天，他赶在女儿回家前，直奔女儿卧室。女儿大了，卧室完全由她自己布置；他从不干涉，也很少进去。

女儿的房间很乱，乱得没下脚的地方。他低头，踮起脚尖，小心翼翼地走，避免踩着被扔在地毯上的衣服。走近书桌，迎接他的是一幅海明威肖像，画下有评论：我最欣赏的是现在这一幅画。因为它……表现了一个历经生活磨难而战无不胜的巨人。苏教授不知道这句话是加拿大人像摄影家优素福的评语，以为女儿思索所得，便和画中老人默默对视一会，暗自惊叹女儿的洞察力。心想，刚转入英文系，出言吐语倒有了几分文学评论家的深度，看来这个系还是转对了。他移开视线，嘴角浮起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，发觉桌上散扔的，几乎全是有关海明威的作品和传记。如樱回忆青春恋爱时，曾故意省略大卫崇拜海明威一节。苏教授不知情，以为海明威是英文系必读作家，也就见多不怪。他推开那些小说，一张涂满“大卫”两字的练习纸掉落在地上。他瞟一眼，没在意。可是，很快，嘴巴张大，心跳加快。从半开的抽屉里，发现一大摞练习纸。他一页一页地翻看，越往下看，手抖动得越厉害。每一张纸的内容，只有密密层层两个字：大卫！这——即是女儿为之寝食难安的文章？苏教授感到窒息，恨不能一把火烧了它。那一刻，他痛切感到作为一个父亲的失败。

意识到女儿病态的苏教授私下咨询了心理医生。心理医生听完叙述，说，这是青春期最常见的自我封闭，自我抑郁症。从十四岁到十八岁，如樱曾先后被生命中两个至关重要的人抛弃。这使她的世界，缩小到不需要任何人参与的独白世界，而这，恰恰是她目前感到最安全的世界。苏教授的任务就是要介入她的世界。首先，需要有足够的耐心，去聆听她的伤心史，这包括一切支离破碎的情感细节；然后，多带她和同龄人在一起，培养她社交的兴趣，走出自我。心理医生有关要如樱多交友的建议，和苏教授准备请客的心思不谋而合。他决定重新拟定一份请客名单。

如樱一如往昔，“有点那个”的症状没进一步加重，也没有所缓减。她是课堂里最安静的学生。那双眼睛总像沉睡未醒似的，带着梦幻般飘忽不定的东西；她下课后最爱去的地方，依旧是空旷、僻静的假山。她手捧一本书，横躺在长椅上。累

了，把书合在脸上，闭目养神。精力充沛了，对着蓝天白云背诵小说片段或大卫赠送给她的诗歌……直到日落西山，才背着书包返回。苏教授曾托人，旁敲侧击地询问过英文系的教授，他们对如樱的评价是：文章写得很漂亮，有个人独特见解，只是过于沉默，不爱参与课堂讨论。如樱的“有点那个”既然没影响学业，苏教授揪着的一颗心暂且放松。请不到学生，请同行、朋友。请客，不知不觉成为生活的一种方式；除了请客，还开始参加别人开的各种聚会。随着如樱的年龄增长，他从这家聚会跑到那家，行踪比房地产经纪人都忙碌。转眼，苏如樱迎来了她大学毕业的最后一年。就在那年，一位来自青岛的留学生许言差点爱上了她。

当许多应届毕业生忙碌于发简历、找工作时，如樱却正悠闲地躺在绿色长椅上，构思另一首新诗。转学文科的她从思念大卫、在纸上涂抹“大卫”两字，捕捉到了独特的、属于她的旋律。她嘴里念念有词，“大卫”，渐渐脱离具体有形的实体，成为一种意象，在充满诗意的空间纵横。她的第一首诗即以“大卫”命名。迷恋上诗歌创作的她，开始，仅以此逃避相思苦痛。写完，把它埋在假山后一块松软的草地下。有时，她蹲在地上，怔怔地看，心想，诗稿一旦被埋进土就不复为“稿”，而成“魂”了。若这些诗魂有灵，必会告知大卫。她的大卫，必将不远万里，跋涉而归。这片草地也即成他们日后相约之地。每当有此沉醉，诗便如泉水，不经思索，汨汨而出。

苏如樱诗歌的命运从地下转上网络，得归功于文学创作课的一位教授。是他从众多学生的作品中，看出她的文学天赋。“把诗歌送出去发表，参加比赛。这样，将有更多的人知道你和你的诗歌。”教授这句话酝酿灌顶，她似见大卫读到诗歌时的惊讶和感动。自此，苏如樱奋笔不辍。许言那天下午从假山背后显现的模糊身影，使她恍惚以为大卫回来了……

四

许言半个月前才从南方某所大学转学过来，他对校区黑瓦红墙的家园式建筑兴趣浓厚。每天上完课，不是去图书馆，而是在校园各个僻静的角落，寻找适合他思考的一方净土。早就注意到假山后的绿色长椅，每次，似乎都晚去一步。第一次，远远瞧见高跷长椅扶手上两条胖胖的大腿，他猝然离去；第二次，再次面对那两条大腿，多驻足了十秒钟，眼睛从大腿快速上移：对方脸上合一本书，手臂慵懒地荡在半空；第三次，对方脸上仍合一本书，只是双臂双腿蜷缩，像个婴儿般熟睡着。

许言踮起脚尖，偷瞥一眼封面，是海明威的《永别了，武器》；第四次，许言抱着侥幸心理，匆匆赶往假山，那天，比平时早下课一个小时，他愉快地想，这下，长椅应该属于他了。

那天，如樱盘腿坐在椅子上读《老人与海》，当她再次从书中读到老人圣地亚哥那句“我出海太远了”的话时，黯然神伤。由这句话，想起大卫，他又何尝不是“离开得太久了”？老人连续八十四天钓不着大鱼；她呢，送上网的诗歌也已近八十首。大卫，就像老人想要钓的大鱼一样，踪迹难觅。正当如樱一任思绪在大卫和鱼之间徘徊，她看到了许言。许言出现时，正抬手擦着额角的汗珠。他年轻的身材和大卫十分相似，牛仔短裤，黑白细格的纯棉短袖。大卫告别时正是这身打扮。如樱霍地从椅子上站起，书从手中滑落。许言猛然止步，垂下手，与如樱对个正着。两人都愣住了：许言没想到占据长椅的会是一位东方女孩。看着她似乎比百合花还要清洁的皮肤，顿感亲切，情不自禁露齿一笑，弯腰拣起《老人与海》，递给她时，用中文试探地问，你……爱读海明威？如樱却像受到极大打击，猝然离去。

第二天，许言和如樱仿佛有约，几乎同时到达假山后面。许言把书还给她时，说，“你的书，昨天忘记给你了。”如樱低垂着头，一页页漫无目的地翻。昨天，她表现得不可理喻，许言却用这句话，巧妙地为她开脱。如樱抬起那对沉静的大眼睛，问：“你见过海吗？”

我就出生在海边。许言没想到对话竟从海开始，他的笑容更亲切了。

“噢，”苏如樱沉吟一声，“那你一定知道，圣地亚哥为何连续八十四天钓不到一条大鱼，对吗？”许言刚想回答，只听她喃喃自语：“因为他倒足了血霉。人们都这样议论，就像有人议论我。我也是，倒足了血霉，八十首诗，石沉大海，得不到他任何消息。”

两人以后短暂的交往，即从这段古怪的叙述开始。许言听得一头雾水。然而，从小对文学培养的兴趣，使他没按常规要求如樱；相反，听她讲一口普通话，倒有点喜出望外。他控制不住自己走向长椅的冲动。如樱从不叫他坐下，他也不觉得累。有时，两人各想各的心事，或各读各的书，一个下午不说一句话。有时，如樱读诗给他听。他听得非常专注，像她听大卫朗诵诗歌一样；而她的角色，也像极了当年的大卫。这种角色互换常使她发生错觉：大卫和许言合二为一了。许言呢，首先被如樱的诗歌迷住。诗——倾诉了一切。让他知道面前这个还不知姓名的女孩，是一个怎样痴情古典的女子。正当他身不由己、陷入如樱为他设计的角色时，苏教授的

邀请信来了。

很多年后，只要一有人提及此事，苏教授即一脸懊恼地后悔：假如当初不着急请客，许言和如樱便有更多机会培养感情。许言也不会轻易被别人的三句流言所击倒。唉，要是人人都有未卜先知的能力该多好啊。

许言那天接到苏教授的邀请信，正准备去会如樱。他不认识谁是苏教授。正当他迷惑地把请柬翻来覆去，左看右研究时，同系一位师哥过来，一拍他肩膀，大惊小怪道，哎哟，太阳从西边出来了，他怎么又开始请学生啦？这位师哥话匣子一打开，把苏教授如何请客为女择婿，女儿苏如樱如何“有点那个”等，一概添油加醋描述个透彻。

许言和如樱交往不长，还未互报姓名。所以，那次赴约的他就把这桩事当成头号新闻。苏如樱脸色阴阴地听，飞速地从练习簿上撕下一张纸，低头沙沙地写。写完，将纸一扔，飘然离去。

纸条上写着：“不必惊慌，你并不是我想要钓的大鱼——苏如樱。”

许言事件后，苏教授和女儿的关系陷入僵局。两人同住屋檐下，交往不知何时以笔代嘴，简单之极。苏教授每想起那张请柬，心里的懊悔，难以用语言形容。他终于不再请客了。不再请客的他，开始花时间浏览各种征婚启事，发誓一定要为女儿找个比许言更好的。

苏如樱对父亲的幕后行动浑然不知。她对文学和写作则越来越痴迷，从研究生到博士，外形变化不大，只是鼻梁上多搁一副眼镜。不知不觉，她已步入人生的第二十八个春秋。大卫依然人在天涯。眼看女儿逼近老姑娘行列，苏教授忧心如焚。就在那时，他收到一封来自国内老同学的信。

来信者是苏教授在国内读研究生时的一位师姐。她在信中间，我那个大儿子凌正鸿还记得吗？他如今在亚特兰大英文系任教。从老于那里知道你在纳城，距离亚特兰大不远，希望有机会去看看正鸿，同时关心一下他的终身大事。

接信后的苏教授，被最后一句话激动得寝食难安，掐指一算，凌正鸿比如樱大七岁。七岁，年龄有差距，难得的是，老同学的儿子，再加上和如樱同专业，两人必有共同语言。哈，真是“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工夫。”他很快联系上凌正鸿，约好时间，亲自去亚特兰大。

苏教授离家那天清晨，如樱还在楼上睡觉。出门前，似乎听到女儿轻微的鼾声，一股热浪霎时冲入眼眶。他无声地动了动嘴唇，在留言簿上写下“亚特兰大”四个

字时，心里腾地燃起希望。

苏如樱昏沉沉的梦境，被父亲的关门声搅乱了。她翻个身，梦中走向她的男子很像大卫，她竭力想辨别清楚。毕竟这么多年过去了，连她的鼻梁上都多了副眼镜，她的大卫不可能还是原样。清醒的时候，她为他设计过好多幅肖像，无奈，一到梦中都乱了。曾有一晚，梦见自己被一群貌似大卫的男孩包围，他们争相呼叫如樱，伸出手臂。她左看右看，无法推断哪个是记忆中的大卫，急得想哭。突然，耳边传来一个陌生的声音，他用那种特定的冷静语言说：“其实，大卫在你的诗里活得更生动，就让他诗中永恒不更美吗？”这个声音连续出现三次，每次声音结束，梦也结束。他的话，和一位曾评论过她诗稿的教授，有许多不谋而合之处。如樱随即把新创作的诗寄给了那位教授。自此，如樱在梦中果然少了对大卫的渴望，却莫名其妙地多出一份对那位教授的遐想……梦中，正在走近的男子身材魁梧。他是谁？多高？长得像什么样子？梦中，男子在她寻寻觅觅的境界里渐渐变形。苏如樱梦见了狮子。

五

美国南方的初夏，蝉多如蚁。它们细小的身子像飞蛾，躲在浓荫处，天一亮即争相鸣叫。一旦太阳升起，有些经不起晒、体态柔弱的便率先身亡。这样断断续续，正午时分恰是蝉加入死亡阵营最多的时刻。那天中午，好不容易找到凌正鸿住所的苏教授，一跨出车门，即被这些亡命之蝉包围。好像突然之间，它们从四面八方袭来，肆无忌惮地撞击着他裸露在外的肌肤。天地的光线陡然暗了。苏教授挥胳膊踢腿，逃也似的冲出包围，胃部猛起一阵痉挛。

“你是苏叔叔？”二楼阳台上传来一声询问。

苏教授抬了抬眼皮，阳光刺得他头晕目眩。他徒劳地循声而望，眼前一片模糊。他突然很疲劳，很想就此躺下，安安静静地睡上一会。

“是苏叔叔吗？”

苏教授朝问话方向盲目地点点头，这一点头似乎耗尽全身气力。他身子一软，往水泥地上一倒。“苏叔叔。”他听到凌正鸿的惊叫，和那飞快的脚步声，脸上的肌肉抽动一下，眼睛直直地望着天空：奇怪，太阳不再那么灼目闪亮了。他似看到前妻。她怎么会来这里？他模糊地想。前妻还是那副迷人浪漫的样子。苏教授痴痴地

盯着空中的幻影，身子不安地一动，手一伸，触到了花白的头发；眼睛随之无力地耷拉下来：去吧，去吧。他突然顿悟了“放弃”两字的彻底和轻松。无论对她还是对女儿，到放弃的时候了。

他伸展四肢，告别的眼神投向天幕时，染上一丝微笑。可微笑还没来得及荡漾开，就冻结在唇上了。只见她正焦灼地对他挥手，嘴巴里嚷着什么。“女……大……当……嫁……”她重复的只有这四个字：“女大当嫁。”这是她临走时的话，十四年来，每请一次客，便似看到她满意的笑容。他不能让她失望。苏教授竭力挣扎着想站起来。他没有权利就此躺下。“正鸿……”他喘息着，手指在空中乱舞，他要告诉他有关如樱的一切。他嘴巴急切地张合，可听不见自己的声音；他是那么着急又无能为力；他筋疲力尽了，当遁入黑暗的最后时刻，他仍在拼命挣扎，努力嘶声地诉说什么。

“苏叔叔，你昏迷时一直在喊什么？”两天后，凌正鸿从医院接回苏教授，忍不住好奇地问。

短短两天，经历中暑、昏迷又复苏等生死轮回，苏教授感慨万分。“正鸿啊，”苏教授说，“我有一桩心事没了，你看，连上帝都不肯接见我。”苏教授的眼眶湿润了，如果，上苍垂怜他这颗做父亲的心……他真没什么遗憾了。可是，再望一眼相貌堂堂的正鸿，满腹疑惑涌上心头：像他这般学有所成、一表人才的怎么也会没对象？

“苏叔叔，你有什么心事？”凌正鸿笑着问。

“走，苏叔叔今天请客，你看哪家餐馆最好？我们边吃边谈。”苏教授说到请客两字，心头一跳，但愿这是他最后一次为女儿的事请客。

凌正鸿一把按住他的肩头，说，“苏叔叔，你还要多休息。如果不嫌弃的话，今晚就在我这儿吃饭，怎么样？”

那晚，留在凌正鸿寓所的苏教授，吃了自前妻离去以来的第一顿现成饭。通过谈话，苏教授知道凌正鸿离过一次婚，并有一个八岁的儿子，儿子的抚养权归母亲。离婚，是他们共同遭遇的人生挫折。两人就此感慨，越谈越投机。“苏叔叔，这么多年，你……没碰到合适的？”凌正鸿迟疑地问。苏教授支吾道，“一个人也习惯了。再说，不想太委屈女儿。”

从女儿两字，苏教授顺利地把话题转移到苏如樱身上。有关女儿的推荐词，早已烂熟于胸。谁知，凌正鸿一听苏如樱三个字，眼睛瞪大了，难以置信地问：“你说的苏如樱，是不是在你学校读博士，会写诗的苏如樱？”